

# 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纪委文件

江科大纪〔2020〕4号



## 关于严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纪律要求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

当前，全国上下正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众志成城、万众一心、全力以赴抗击肺炎疫情。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所致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做好我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现将疫情防控工作纪律强调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主体责任

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各二级党组织和各部门要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积极投身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各二级党组织书记和部门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严格按照省教育

厅和学校统一部署，带头贯彻防控措施，面对艰险挺身而出，坚定不移的把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决不允许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

## **二、提高思想认识，认真履职尽责**

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上来，认真学习批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英勇奋斗、扎实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及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政治核心作用，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学校各疫情防控职能部门要坚定信心、协调联动、同舟共济、坚守岗位、精准施策，牢记师生利益高于一切，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 **三、严明纪律规矩，积极主动作为**

无条件执行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注意自身防护和健康安全，做到不串门、不聚餐、不请吃、不吃请，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出现的重要情况、重大舆情等紧急突发事件，必须在第一时间按要求报告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抄报校纪委办公室。各部门要按照学校相关通知要求，及时准确上报有关信息。

#### 四、加强监督检查，严肃执纪问责

各二级党组织和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督主体责任，紧盯疫情监测防控、后勤保障、舆论引导、应急值班等工作部署落实情况，把握方式方法，实施精准监督、有效监督，及时督促纠正发现问题。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将切实履行监督专责，协助校党委共同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对于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传播谣言、玩忽职守、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按照规定该报告不报告的，将从重从快严肃问责，为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监督举报邮箱：[jw@just.edu.cn](mailto:jw@just.edu.cn)

江苏科技大学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0年1月29日

---

江苏科技大学纪委办

2020年1月29日印发

---